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中关于聘任公司总裁、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对公司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进行了认真审查。我们认为，本次被聘任的公司总裁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、副总裁、财务总监、内部审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限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以上人员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之任职资格。

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陈继先生为公司总裁，同意董事会聘任吴爱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，同意董事会聘任沈洪秀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同意董事会聘任严正山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董事会聘任陆湘苓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董事会聘任覃检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：陈叶秋、邓青、李臻

2021 年 3 月 2 日